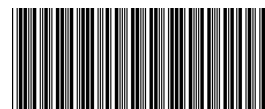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202350075649

#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 局文件

沪普规划资源选预〔2023〕34号

## 关于核定桃浦镇 659 街坊 36 丘、古浪路祁连村 部分集体土地实施土地收购储备工程建设项目 规划土地意见书的决定

上海市普陀区土地发展中心：

你单位填报的项目编号：202350075649《上海市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申请表》及所附的相关文件、图纸、资料收悉。经审核，该项目已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普发改投〔2023〕48号文批准可行性研究报告。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

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以及本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意核发桃浦镇 659 街坊 36 丘、古浪路祁连村部分集体土地实施土地收购储备《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编号：沪普书（2023）BA310107202300976），并提出选址（用地预审）意见如下：

### 一、选址意见

1、建设项目名称：桃浦镇 659 街坊 36 丘、古浪路祁连村部分集体土地实施土地收购储备。

2、项目建设依据：普发改投[2023]48号。

3、项目拟选位置：普陀区桃浦镇 东至张泾河，南至武威东路，西至南何支线，北至古浪路。

4、规划用地性质：道路广场用地，公共绿地，公共设施设备建用地。

5、建设项目拟用地面积：约 11352.7 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 二、用地预审意见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积极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规[2022]129号），属于经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含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范围的建设项目，不需申请办理用地预审。

### 三、其他管理要求

1、土地权利人（建设单位）应当做好地块内的永久性测量标志保护工作，新建、改建、扩建、拆除建筑物，以及道路（公路、市政道路、街巷）挖掘、绿化翻新（修建步道）等各项工程活动应当尽量避开永久性测量标志。确实无法避

开，必须拆迁或者使其失去使用效能的，应按照相关规定向规划资源部门申请办理永久性测量标志拆迁审批手续，所需迁建费用由土地使用权人承担。

2、本规划土地意见书有效期为三年，自批准之日起计算。如需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申请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08月03日